

成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 成立交通安全推動小組，推動學生交通安全工作。
2. 本校每年依計畫於學期末召集各處主任（委員）定期召開委員會議；另聘請家長會長、地區里長、南投派出所所長、地方交通業者(彰客、總達)等地方仕紳擔任顧問，以提供專業的諮詢與協助。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職掌表

職務	職稱	任務
主任委員	校長	督導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
副主任委員	教務主任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有關交通安全各科教學活動之配合。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協調有關處室配合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活動。
副主任委員	輔導主任	負責有關交通安全違規學生之輔導教育。
副主任委員	總務主任	負責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設備及環境設置。
副主任委員	家長會長	提供意見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育。
總幹事	主任教官	推行交通安全教育與輔導各項活動。
委員	訓育組長	負責學生有關交通安全各項競賽與規劃。
委員	生輔組長	負責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務之推動與校外交通安全之維護。
委員	教學組長	負責各科教學之配合及教案編訂與審核。
委員	衛生組長	負責交通安全事故之處理急救事宜。
委員	各年級導師	負責指導糾察隊執行交通勤務，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秩序，並聯繫導護老師執行導護。
委員	教官	負責輔導班級推行交通安全工作實踐與考核。
顧問	派出所主管	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工作，並聯同校外會實施校外巡查。
顧問	三光里里長	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工作，並聯同協調該里有關學生交通安全相關事宜。
顧問	彰化客運	協助維護學生專車行車安全。
顧問	總達客運	協助維護學生專車行車安全。